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公告

完成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刊發之公告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刊發之通函，內容關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中化化肥」）出售青海鹽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青海鹽湖」）571,578,484 股股份之事項（「出售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宣佈，出售事項之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所有必要的股份轉讓登記手續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完成。於出售事項完成後，中化化肥不再持有青海鹽湖的任何股份。

代表董事會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覃衡德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覃衡德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楊宏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偉先生（主席）及楊林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東先生、盧欣先生及謝孝衍先生。

*僅供識別